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李宪明独立董事、张程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7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报告正文于2019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三季度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反洗钱业务专项稽核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反洗钱业务专项稽核报告，并授权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公司今后提交的反洗钱内部稽核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实施企业年金的议案》

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一）同意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每年根据市场及公司经营情况，在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5%以内（含 5%），相应确定单位缴费标准调整方案；
- （三）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管理机构甄选、方案备案及实施等具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